

本周书籍推荐

重新出发唐骏自传

唐骏 著

新书中,唐骏以自己的亲身体会,总结了很多职场经验,包括跳槽潜规则、职业经理人生存法则、沟通谈判艺术、管理艺术等。而这其中,又以跳槽潜规则和职业经理人法则最精彩,能给年轻职场人士提供必要的借鉴和参考。

有关跳槽,唐骏认为:

一、跳槽是自由的,但不能浪费。如果跳槽成了不如意时的一种权宜之计,一种逃避方式,那么就失去了应有的意义——自我提高和职业提升;

二、在状态好时,才能跳得漂亮。因为跳槽的定律是要往高跳,只有在状态好和准备好时,才能跳得更高;

三、跳槽时还要懂得计算机会成本,不能盲目地为了短期利益,或者说受到外界的影响而跳槽;

四、不能只为薪水而跳槽。判断一次跳槽是否真的有价值,首先要看它能否给你带来能力的提升,能否让你有更多的发展空间,能否给你一个清晰的未来,能否为你下一次跳槽带来价值,而不是是否有更高的薪水。

对职业经理人如何融入公司,获得董事长及董事长周围人的认可,唐骏也有自己的深刻理解。他认为职业经理人有八大生存法则:

一、要低调进入。职业经理人不要一开始就非让公司按照自己的思路来走,而是应该

通过学习、了解和融入,首先让自己成为公司的一员。

二、看淡权力。这对于建立企业家和职业经理人之间的信任十分重要。

三、夹饼干干决定。让公司的决定分不清是老板做的还是职业经理人做的,成功了两个人都是功臣,不成功谁也不会来指责谁。

四、财务干净。只有财务干净,才能得到老板和公司的信任。

五、新团无旧部。职业经理人尽量不要带自己的旧部下去新公司,因为这可能会引起公司内部的斗争。

六、中医式改革。职业经理人在治理新企业的时候,也应该采用中医式的改良方式,效



果会远远好于直接西医做手术式的革新。

七、不在公司交朋友。保持适度的距离,公私分明,这在企业中是很重要的。

八、选择自己想要的。一旦清楚自己追求的是什么,就要迅速做出决定。(广州)

我们为何蜗居北京：虽不宜居但人生不绝望

北京师范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董藩在其个人微博上说,“在北京,你有一套房子,每年会增值几十万、上百万,相当于你有一个稳赚不赔的好公司。如果你有几套房子,那你就相当于是一个稳赚不赔的集团公司的董事长啦!”

得瑟

“85后”小米(化名)不愿留在家乡工作。“只要想想那种一眼可以望到头的人生,就感到绝望。”她说。

北京这座城市,让人有太多的理由去爱和恨。有那么两年,流行逃离“京沪深穗”,但这些大城市的人口不降反增,呈现加速增长的趋势。那些逃离的人,又有一部分重新回来。

北京或许并不适合居住。这里被调侃为“首堵”,有浓郁的PM2.5。据说,因为北京的空气质量不好,外资公司派驻北京的国外友人要多发一点补助,微博、朋友圈里流行各种段子,编排最近发生的各种危及公共安全的事件。

即便如此,仍挡不住北京每年新增常住人口60万。最近,网络上流行晒群租的照片,许多80后、90后宁愿几十人挤在一间公寓中,也要留在北京。北京东三环劲松附近,一个90平方米的两居内曾摆放了26张上下铺,住了52个人。人们疯了吗?

恰恰相反,在经济学家眼里,城市是人们选择的结果。如果离开这座城市,小米等80后们首先不舍的是身边的朋友,这样的理由在很多60后、70后看来很可笑。但不可否认的是,生活在城市里的人能够接触到更多与自己志趣相投的朋友。

被称为鬼城的鄂尔多斯新城康巴什,也有宏伟的剧院。但那里恰恰缺少的是演出。剧院说明了城市在支付固定成本方面的优势。巨大的人口数量,可以消费得起演唱会、音乐会。大城市提供了更多的娱乐和商业。从老家来北京旅游的父母感叹,北京的物价怎么比小地方还便宜。即使网购,也不用支付那么多的快递费。这些都说明了城市提倡劳动分工和专业化带来的好处。

大型管理咨询公司 and 广告代理商都被吸引到大城市,因为那里有最丰富的人才,外来人力资源能以最快的速度集合。一座大型的城市是一个多样化的雇主组合,较低的工资其实是在三、四线城市享受舒适生活所要付出的代价。

北京的房价几乎是从2005年以后才开始疯涨的,尽管高房价将越来越多的年轻人拒之门外,但那些拥有房产的年轻人却得到额外的红利。

6月17日,北京师范大学房地产研究中心主任董藩在其个人微博上说,“在北京,你有一套房子,每年会增值几十万、上百万,相当于你有一个稳赚不赔的好公司。如果你有几套房子,那你就相当于是一个稳赚不赔的集团公司的董事长啦!”

但包括有房的人在内,许多人为什么还抱怨不已?不患寡而患不均。经济学家徐滇庆指出,8%的人拥有80%的存款,真相是12亿人买不起房,1亿人却买很多房。表面上看,房产成为贫富分化的扩大器,有房的人会越来越富。但徐滇庆认为根源并不在于此。他指出应该用税收调节贫富分化,比如征收房产税和遗产税。

解决群租房的问题不是堵,而是疏。华远地产董事长任志强告诉记者,他很早就建议在唐家岭的集体性质用地上建公租房。他指着在他办公室采访他的80后记者们说,“你们不应该总骂开发商,为什么不去批评政府,限制了你们自由买房的权利。”外地人在北京要交足5年社保才有买房资格。住宅用地数量越来越少,相当一部分还被公职人员用于建保障房。地价越来越高,但工业用地却大批被浪费。“为什么许多厂房只建一层,就是因为地便宜了。”任志强说。

关于PM2.5,一位长期报道环保领域的记者告诉我,如果纵向对比,其实北京的污染并没有日益严重。只是人们比以往更专注这一数据。大城市的犯罪问题、疫病问题可能比小城市更严重。但过错并不在于城市本身,关键看是否能通过有序的管理来解决这些问题。

在北京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教授周其仁看来,新型城镇化中最迫切的问题是解决大城市的承载力问题。他在EMBA课堂上对他的学生们说,自古以来,农村发展的模式几乎没有变,无非是马路两边建房子。管理小城市和农村,几乎不需要太多的智慧。而今天,人口向GDP更高的城市涌入,几乎是不以人意志为转移的经济规律。蜗居北京是无奈的选择,也是智慧的选择。

如果说,这座城市注定会成为5000万人口的城市,与其去排斥,管理者们不如想想如何让这座城市运转得更有效率。即便是有人愿意选择“蜗居”,也是有秩序、有尊严的蜗居。



——读《焦虑的中产》

许鸿升

几个朋友在一起吃饭,有人抛出一个谁是中产的话题,在座的各位都摇头。月薪两三万的某君说他哪够得上中产,只能算温饱。在北京有两套房,月收入4万元的某君则说他一天到晚忙得像陀螺,连喘口气的时间都没有,有压力这么大的中产吗?而有房有车,年

焦虑的中产

方莹 著

收入100万的某君,也不同意自己是中产的说法。

这是小说《焦虑的中产》中的一个场面,这几位到底太谦虚,还是太矫情?

《焦虑的中产》是一部旨在探讨社会问题的长篇小说,讲述了几名在北京的青年人奋斗和生活的故事,着重剖析中产阶层这一外表光鲜实则内心焦虑的群体。

小说主要写了两个男人——宋明月和施凯,二人是大学同学,同属于北漂一族,都是勤勤恳恳的拼命三郎。宋明月是现实主义者,给广东老板打工,做到了高管;施凯则是一个追梦的人,白手起家自己创业,开了一家小公司,宁可压上房子也要不断地博。尽管从小说结局一明一暗,施凯孤注一掷的博弈,最终换来柳暗花明;宋明月失败了,被老板踢了出来,最后选择逃离北京。他们走得都不轻松,如履薄冰。施凯创业的艰辛自不待言,就是给人打工已成元老级人物的宋明月,依然活得很憋屈。大老板来京考察,都能让他战战兢兢,乃至失眠。作者不愧是写职场起家的,对宋明月与大老板及老上级的关系刻画得惟妙惟肖。

小说采用了大量的纪实手法。作者自言写这本小说的灵感是受两个朋友的故事触

动,而她动笔前还采访过很多人。所以小说既不乏引人入胜的情节性,又很写实,将不少网络流传的笑话作为桥段,现实感很强。作者最初在网上写时,因对白领生存状态的逼真描摹,就让许多网友产生共鸣,说里面能看到自己的影子,追着读。如小说中对七岁小男孩朱七七在几所小学报名的整个过程,读者评价很真实,如同真事。作者表示:“内心深处,我希望这部小说,讲的不仅仅是一个故事。十年后,她能像一张泛黄的老照片,挂在墙上供人探讨时,褪去的是浮华,留下的是岁月。”此外,结合当下生活,小说还深入讨论了爱情、婚姻、女性独立等问题,作者借小说中人物的嘴说出了她的思考和理解。是应做全职太太还是该当职业女性,是掌控家庭财权还是彼此信任,打工好还是创业佳,尽管充满了矛盾,似乎也无法找到答案,但作者也不回避:“我只想在作品中为中产阶层呐喊,做他们生存状态的旁观者和记录者。”

小说中年薪百万的老夏自认就是算中产,也只能算中产阶层的下层,并且注定是一个充满焦虑、茫然、忧虑的中低产。因为他要担心很多东西,比如重大疾病、意外伤害、养老、子女出国、经济危机、失业等,这其中任何一个事件的发生,都有可能使他积累多年的

资产和财富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他们特别缺乏安全感。这是社会转型期的阵痛,这也是社会健康前行的绊脚石。中产阶层的焦虑,或许正是中国的焦虑。如今,中国经济站在一个尴尬的十字路口,或许我们应该梳理这种焦虑,从产生这些焦虑的元素中,发掘出真正的应对之举。

当然,尽管在回答记者的提问时——为什么中产的焦虑比草根还要厉害——作者说:“如果你问一个人:得不到和得到之后再失去哪个更痛苦?相信有很多人会选择后者……中产焦虑的最大根源,不是担心自己成不了富人,而是害怕自己会变回草根,这种看不清未来方向的困惑和彷徨,才是他们的心中所痛。”但是,我在中产身上依然看到了矫情。除了难以承受的经济重压之外,心态的失衡也是中产身陷迷茫的一大根源。这是个浮躁的年代,人们除了攀比,就是急躁,比房,比车,比穿戴,各个明里暗里较了劲地比,谁也不肯落伍,谁也不想等待。虽说心态离不开物质基础,但它又并非完全由物质所决定。

当然,小说对当下中国一部分中产人士的心态的拿捏某些地方似还缺了点火候,有些地方的描写似还稍缺客观。

游遍中国

古老静谧 探访北京南锣鼓巷中的名人故居

北旗

南锣鼓巷是一条躲藏在老北京中古老静谧的街道,如今汇集了数不胜数的潮流小店和具有传统民俗文化的小铺子,然而多数人所不知的是,在这条普通的小巷里,曾经包裹着多少名门望族的回忆,那些名人故居就隐匿在这里。

南锣鼓巷全长786米,以南锣鼓巷为主干,向东西各伸出对称的八条胡同,呈鱼骨状,俗称蜈蚣街,这也是最初元大都的棋盘式城市建筑格局。南锣鼓巷在地理特色上呈现两头低中间高,形似罗锅,在明代就被称为罗锅巷,清代依谐音改称南锣鼓巷。明清以来,这里一直是“富人区”,居住过许多达官贵人、社会名流,拥有700余年历史的南锣鼓巷的每一条胡同都留下了历史的痕迹。

提起《子夜》、《林家铺子》,就想到中国文坛的一位巨匠——茅盾。1974年至1981年,茅盾先生曾居住在南锣鼓巷后圆恩寺胡同13号。历史上,这是元代的圆恩寺旧址,时过境迁,如今早已没有了庙堂香客,只是一座普通的两进四合院。

走进茅盾故居,门前影壁上为邓颖超题写的“茅盾故居”,影壁后即前院,有北房三间,东西厢房各三间,倒座房六间。西厢房是茅盾生前的书房和会客室,东厢房为饭厅。现在前院客厅均为陈列室,展陈一些手稿、信件、文学刊物等,介绍茅盾一生的革命活动和文学创作。北房东有夹道通向后院,六间正房掩映在两株枝叶繁茂的太平花后。正房室内的书柜、写字台、沙发、案几等布置陈设均为茅盾生前原状,里里外外无不透露出主人生前的朴素与简洁。

说起中国近代的书画大家,很多人第一时间就想到齐白石。新中国成立后,齐白石曾居住在南锣鼓巷雨儿胡同13号。雨儿胡同13号连同11号、15号,原是皇太极第四子叶布舒(康熙年封辅国公)的宅子。后来此宅

被分割为数块,现在的齐白石故居为原宅东部的一部分。故居如意大门一间,但此门已不是旧物。门内无影壁,倒座房两间,均为硬山顶。正房内南窗满镶玻璃,采光极佳。上世纪50年代齐白石迁出后,13号院设立“齐白石纪念馆”,现为东城区文物保护单位。站在齐白石故居中,望着那满眼的书画,不得不感叹于这位老人的飘逸与豁达。

如今的南锣鼓巷,保留完好的四合院其实并不多,位于前鼓楼苑胡同中的秦唐府客栈7号院,堪称是四合院建筑的典型代表。前鼓楼苑胡同7号,主体建筑始建于明朝嘉靖年间(约公元1530年),现保存的完整四合院建筑为清代乾隆年间所建(约公元1750年),后因镶黄旗将领瓜勒佳氏图钦保平定金川战乱有功,赐此宅为其府邸,供其及后人居住。清朝末年,瓜勒佳氏家势衰落,此后宅被卖予著名徽商吴肇曾。直至1927年,东北军高级将领、国民革命军陆军少将、吉林督军公署副官长宋寿山将军将此宅买下居至1949年。虽饱经三百年的历史沧桑,四合院至今仍保存完好。古老的宅院散发着古朴而神秘的气息,前后共三进院落,占地2000平方米,建有垂花门、正房、厢房、耳房、罩房等,院内环以游廊。院落布局严谨,结构合理,建筑考究。

除了以上对外开放的名人故居,南锣鼓巷里还有许多宅院如今已是民居大杂院或机关单位,却都留下了名人的印迹。漫步在南锣鼓巷的一条条胡同中,硕大的上马石和石质的拴马桩,以及精美绝伦的门墩儿和巧夺天工的砖雕,还依稀可看出当日的盛景。例如:南锣鼓巷59号的明末清初重臣洪承畴的故居;炒豆胡同里曾居住过清朝王爷——博多勒噶台亲王僧格林沁;中西合璧的后圆恩寺胡同7号,原是清代庆亲王奕劻第二子载畹的府第,后为蒋介石在京行轅而声名煊赫;帽儿胡同35号和37号诞生了清朝最后一位皇后婉容……

“书痴”刘守林的快乐人生

杨兰 刘伟

孙中山先生说,“我一生的嗜好,除了革命外,只有好读书,我一天不读书,便不能生活”。这是刘守林相当欣赏的一句话,因为他就是个“一天不读书,便不能生活”的人。走进刘守林的房间,有一幅横联格外引人注目:独有书痴知乐趣。这是深知他性情的朋友写给他的。的确,几十年来,他爱书、买书、读书、藏书、写作的情结系于一身,痴心不改。书是他心中的图腾,使他景仰,让他崇拜;书是他生活中忠实的伴侣,让他魂牵梦绕;书是他的良师益友,教他如何做人处事。无论处于顺境或逆境,书籍都在与他对话,并引领他一步步的前行。在他工作和生活过的单位,人们对他的评价是:诚信待人、热爱生活、执着读书、快乐写作。

刘守林是太原铁路局大同新通公司普通职员,工作几十年来,无论是参军习武还是在铁路行车一线、无论是来到多经做营销、还是在机关干文秘、搞管理,书始终伴随着他。在干好本职工作之余,阅读、写作,乐此不疲,不离不弃。

刘守林读书,最大的一个特点就是杂。大到中外名著,小到杂志小报,他都读,并且都能读得进去,读出体会,读出乐趣。从史诗巨著中,他体会时代的变迁,感受生活的真谛,从杂志小报上,他发现身边的故事,体会平凡的感动。这也培养了他热爱文学、真诚善良的性情,并为他的写作积淀了深厚的文字功底和生动的生活素材。

在刘守林的日常生活中,最大的乐趣就是逛书店了。北京的琉璃厂,图书大厦,上海的城隍庙,天津书肆街,南京夫子庙,每次出差、旅游来到一个城市,名胜倒在其次,书店是必去的地方。他进入书店可以忘掉一切,待一天或半天是常事,往往是抱着一大摞书兴冲冲地出来,才发现肚子已在咕咕叫或是天已经黑了。在书店里,他也总结了一套选书的方法,那就是纵观全店迅速选择几个区域,划分出重点,哪里需精选,哪里只需过目即可。如若到了他自己划定的精选区,就像沙里淘金,穷搜尽选。面对一排排书架上的书,不厌其烦一本本细细过目,好书尽将收入囊中,每

祝愿刘守林在书海里不断获得知识的宝藏,书写更多的新闻与文学作品,让更多的作品为大众所欣赏,从而推动社会进步和发展。